

拟出租房屋公示

在保障学校教学、科研事业发展需要用房的基础上，为满足广大师生快递服务保障需求，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，经资产经营公司申请，学校 2025 年 7 月 21 日校长办公会审批同意，以下房屋拟出租。

序号	校区	服务地址	面积
1	南京林业大学 白马校区	杉苑 4 幢一楼架空层	335.72 m ²

公示时间：2025 年 8 月 7 日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。

公示期间如有异议，请通过以下方式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85427055（校国资处）；85428822（资产公司）

南京林业大学
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8 月 7 日